廊坊市广阳区第四幼儿园2021年部门预算信息公开情况说明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实施条例》、《地方预决算公开操作规程》和《河北省省级预算公开办法》规定，现将廊坊市广阳区第四幼儿园2021年部门预算公开如下：

一、部门职责及机构设置情况

**部门职责：**

贯彻执行党和国家的教育方针、政策、法律法规，对3周岁以上幼儿进行保育和教育。

**机构设置：**

**部门机构设置情况**

| **单位名称** | **单位性质** | **单位规格** | **经费保障形式** |
| --- | --- | --- | --- |
|
| **廊坊市广阳区第四幼儿园** | **全额事业** | **股级** | **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全额事业）** |

二、部门预算安排的总体情况

按照预算管理有关规定，目前我区部门预算的编制实行综合预算制度，即全部收入和支出都反映在预算中。廊坊市广阳区第四幼儿园的收支包含在部门预算中。

**1、收入说明**

反映本部门当年全部收入。2021年预算收入149.8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收入149.8万元，基金预算收入0万元，财政专户核拨收入0万元，其他来源收入0万元，上年结转0万元。

**2、支出说明**

收支预算总表支出栏、基本支出表、项目支出表按经济分类和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制，反映廊坊市广阳区第四幼儿园2021年度部门预算中支出预算的总体情况。2021年支出预算149.8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35万元，包括人员类项目经费0万元和运转类公用项目经费135万元；运转类其他及特定目标类项目支出14.8万元，主要为幼儿日常教学经费等。

**3、比上年增减情况**

2021年预算收支安排149.8万元，较2020年预算增加5万元，其中：基本支出增加5万元，主要为维修维护支出；项目支出无变化。

三、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2021年，我园机关运行经费共计安排135万元，主要用于单位正常运行支出。

四、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及增减变化原因

2021年，我园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安排0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维费0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为0万元，公务用车运维费0万元)；公务接待费0万元。

五、绩效预算信息

第一部分 部门整体绩效目标

**（一）总体绩效目标**

1.改善办公条件，提升教育环境，开展教师培训，提高教师队伍水平

2.降低幼儿辍学率

3.改善办园条件，促进学前教育健康发展，办好人民满意的教育

**（二）分项绩效目标**

1.正常开展教育教学活动

2. 购买的物资、玩教具符合国家质检标准

3.降低辍学幼儿占幼儿总数的比例

4.提升幼儿和家长对学校教育保育活动的满意度

**（三）工作保障措施**

成立园领导班子、教研组长、后勤人员的规划领导小组，负责规划的制定和实施，保障资金依法依规使用。

**（四）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指标**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评（扣）分标准** | **绩效指标****描述** | **指标值** | **指标值****确定依据** |
| --- | --- | --- | --- | --- | --- | --- |
| **符号** | **值** | **单位** |
| 部门产出 | 数量 | 购置教学材料的种类 | 每少1种扣权重分值的10% | 教学材料涵盖的幼教学科领域、是否全面 | ≥ | 5 | 类 | 行业标准《幼儿园教育指导纲要》、《3-6岁幼儿学习与发展指南》 |
| 参保幼儿占比 | 每少10%扣权重分值的10% | 考察参加保险的幼儿人数　 | = | 100 | % | 《保险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保险法》历史标准 |
| 设备维护数量 | 每少1类扣权重分值的15% | 考察需要维护的设备数量是否达标 | = | 11 | 类 | 《幼儿园工作规程》行业标准 |
| 质量 | 购置教学材料质量合格率 | 每少10%扣权重分值的10% | 考察购置教学材料质量合格情况 | ＝ | 100 | ％ | 行业标准《幼儿园教育指导纲要》、《3-6岁幼儿学习与发展指南》 |
| 设备正常使用率 | 每少10%扣权重分值的10%，未达到60%不得分 | 考察设备维修后正常使用率 | = | 100 | ％ | 《幼儿园工作规程》行业标准 |
| 时效 | 教师培训项目按计划完成程度 | 每少10%扣权重分值的10% | 考察教师培训项目按计划完成情况 | 文字描述 | 及时 |  | 行业标准《幼儿园教育指导纲要》、《3-6岁幼儿学习与发展指南》 |
| 设备维修及时率 | 每少10%扣权重分值的10% | 考察设备报修以后，维修及时程度 | = | 100 | ％ | 《幼儿园工作规程》行业标准 |
| 成本 | 生均教学业务成本　 | 每多10%，扣权重分值的15% | 考察生均教学业务支出成本 | ≤ | 350 | 元 | 行业标准《幼儿园工作规程》 |
| 生均运行成本 | 每多10%，扣权重分值的15% | 考察幼儿园生均年运行成本费用 | ≤ | 1100 | 元 | 《幼儿园工作规程》行业标准 |
| 部门效果 | 社会效益 | 购置专用教学材料使用率　 | 每少10%，扣权重分值的15% | 考察购置专用教学材料的实际使用程度 | ≥ | 95 | ％ | 行业标准《幼儿园教育指导纲要》、《3-6岁幼儿学习与发展指南》 |
| 设备运行良好 | 运行良好得满分，否则不得分 | 设备运行良好 | ≥ | 90 | ％ | 《幼儿园工作规程》行业标准 |
| 可持续影响指标 | 业务保障能力提升程度 | 　没有显著提升扣权重分值50% | 专用设备维护维修对业务保障能力的提升程度 | 文字描述 | 显著提升 |  | 《中小学、幼儿园安全技术防范系统要求》行业标准、技术标准 |
| 满意度 | 家长对学校的满意度 | 满意度≥90%得满分，≤60%不得分 | 调查对学校满意和较满意的家长数占调查总人数的比率 | ≥ | 90 | ％ | 调查问卷 |
| 家长及教职工对学校的满意度 | 满意度≥90%得满分，≤60%不得分 | 调查对学校满意和较满意的家长及教职工人数数占调查总人数的比率 | ≥ | 90 | ％ | 调查问卷 |

第二部分 资金绩效目标

1. 城市幼儿园生均经费区级资金绩效目标表{ TC 2、办公自动化（OA）和督查督办系统升级及推广费绩效目标表 \f C \l 1 }

| **绩效目标** | 1.改善办公条件，提升教育环境，开展教师培训，提高教师队伍水平 2.降低幼儿辍学率3.改善办园条件，促进学前教育健康发展，办好人民满意的教育 |
| --- | ---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绩效指标描述** | **指标值** | **指标值确定依据**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保教活动天数 | 正常开展教育教学活动 | ≥200天 | 教学安排 |
| 质量指标 | 质量合格率 | 购买的物资、玩教具符合国家质检标准 | 100% | 商品质量保证 |
| 成本指标 | 幼儿生均经费标准 | 幼儿生均经费标准 | 400元 | 冀财教【2018】99号 |
| 效果指标 | 社会效益指标 | 幼儿辍学率 | 辍学幼儿占幼儿总数的比例 | ≤2% | 冀财教【2018】99号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幼儿和家长的满意度 | 幼儿和家长对学校教育保育活动的满意度 | ≥80% | 调查问卷 |

六、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2021年，我部门安排政府采购预算0万元。具体内容见下表。

部门政府采购预算

| [430026]廊坊市广阳区第四幼儿园 | 单位：万元 |
| --- | --- |
| **政府采购项目来源** | **采购物品名称** | **政府采购目录序号** | **计量 单位** | **数量** | **单价** | **政府采购金额（当年部门预算安排资金）** |
| **项目名称** | **预算资金** | **合计** |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 **基金预算拨款** |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 **财政专户核拨** | **单位资金** |
| **合 计**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七、国有资产信息

廊坊市广阳区第四幼儿园（含所属单位）上年末固定资产金额未0万元（详见下表）。

|  |
| --- |
| **廊坊市广阳区第四幼儿园固定资产占用情况表** |
| 编制部门：廊坊市广阳区第四幼儿园 | 截止时间：2020年12月31日  |
| **项 目** | **数量** | **价值（金额单位：万元）** |
| 资产总额 | —— |  |
| 1、房屋（平方米） | 3001.14 |  |
| 其中：办公用房（平方米） | 374.56 |  |
| 2、车辆（台、辆） |  |  |
| 3、单价在20万元以上的设备 |  |  |
| 4、其他固定资产 |  |  |

八、名词解释

**1、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指区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2、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3、其他收入：**指除“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按规定动用的租房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4、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5、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6、上缴上级支出：**指下级单位上缴上级的支出。

**7、“三公”经费：**纳入区级财政预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区级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维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维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8、机关运行费：**为保障全部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9、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10、事业单位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九、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我部门无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